股票代碼:6827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

電 話:(03)5910360

目 錄

	項	国		文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	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	負債表			4
五、綜合	損益表			5
六、權益				6
七、現金				7
	財務報告附註			
(-)	公司沿革			8
(=)	通過財務報告之	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	則及解釋之適用		~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	彙總說明	9.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	說明	16	~25
(セ)	關係人交易			26
(八)	質押之資產			2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	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7
(+)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	一)重大之期後事	項		27
(+=	二)其 他			27
(+:	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	項相關資訊	27	['] ∼28
	2.轉投資事業	相關資訊		28
	3.大陸投資資	訊		28
(+1	四)部門資訊			28
九、重要	會計項目明細表		29	~32



安侯建業群合會計師重務的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 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 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 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 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 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 對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彭双陽豐麗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 · 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民 國 一一○ 年 二 月 二十六 日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1200	其他應收款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10	預付款項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二)(十四))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五))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09.12.31		108.12.31	<u> </u>				109.12.31		108.12.3	1
	金 額	<u>%</u>	_金 額	<u>%</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金	額	%	金 額	%
\$	95,203	36	72,471	1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四)(十四))	\$	18,450	7	23,532	. 6
	67	-	212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一關係人(附註七)		21	-	21	-
	329	-	48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_	126		121	<u> </u>
	13,481	5	10,742	3		流動負債合計		18,597		23,674	_6
	117,500	<u>44</u>	302,015	_72		非流動負債:					
	226,580	<u>85</u>	385,925	92	2556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準備	_	178		178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8		178	
	3,961	2	4,332	1		負債總計		18,775	7	23,852	6
	30,294	12	26,253	6		權益(附註六(六)):					
	436	-	436	-	3110	普通股股本		483,959	183	483,959	116
_	3,870	_1	2,135	_1	3200	資本公積		18	-	85,569	20
	38,561	15	33,156	8	3350	待彌補虧損		(237,611)	<u>(90</u>)	(174,299	(42)
						權益總計	_	246,366	93	395,229	94
\$ _	265,141	100	419,081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s	265,141	100	419,081	100

(蔬菜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主辦會計:邱奕莉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u>%</u>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八)及七)	\$7,429	100		
	營業毛利	7,429	1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9,725)	131	(8,418)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7,033)	1,979	(169,918)	
	營業費用合計	(156,758)	2,110	(178,336)	
	營業淨損	(149,329)	(2,010)	(178,3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				
7100	利息收入	2,319	31	4,915	-
7010	其他收入	4	-	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57)	(25)	(1,3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6	6	3,596	
	稅前淨損	(148,863)	(2,004)	(174,740)	-
7950	滅:所得稅利益(附註六(五))			441	
	本期淨損	(148,863)	(2,004)	(174,299)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8,863)	(2,004)	(174,299)	-
	每股盈餘(附註六(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8)		(3.79)

自責人: 蔣為峰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5~

經理人:王先知 紀二

主辦會計:邱奕翔





		晋通股			
		股_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權益總額
民國一○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457,959	199,517	(171,148)	486,328
本期淨損		-	-	(174,299)	(174,2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4,299)	(174,29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71,148)	171,148	-
現金增資		26,000	57,200	<u> </u>	83,200
民國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83,959	85,569	(174,299)	395,229
本期淨損		-	-	(148,863)	(148,8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_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148,863)	(148,86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_		(85,551)	85,551	-
民國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83,959	18	(237,611)	246,366

負責人:蔣為峰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6~

整理人:王先知 冠土

主辦會計:邱奕翔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9年度	108年度
本期稅前淨損	\$(148,863)	(174,740)
調整項目:	(110,005)	(171,710)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59	2,302
攤銷費用	3,959	3,539
利息收入	(2,319)	(4,915)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86)	1,778
其他項目	95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其他應收款	(5)	103
預付款項	(2,739)	(2,504)
其他流動資產	(339)	(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083)	(2,453)
其他應付款	(9,090)	(1,063)
其他流動負債	5	(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085)	(1,093)
調整項目合計	(10,060)	(8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58,923)	(175,582)
收取之利息	2,469	5,02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6	(2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298)	(170,75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8)	(868)
取得無形資產	(4,00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84,854	73,717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30)	(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7,336	72,7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83,2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2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94	(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732	(14,8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471	87,3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5,203	72,471



(請詳閱後附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王先知

經理人:王先知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九年度及一○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三年十一月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奈米微粒及奈米微胞技術平台相關新成分新藥及新劑型新藥開發。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別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 對個別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 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將不致對個別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 二階段」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別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別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 個別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 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 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 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價 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 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 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 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 列。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定 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 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 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 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 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 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若合約款項超過按約定之支付條件,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超過按約定支付之條件;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 資產之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 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1)負債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

(2)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為攤銷後成本衡量。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 於損益。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能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機器設備 3~8年

(2)辦公設備 3~5年

(3)租賃改良 3年

(4)其他設備 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八)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 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 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 且
- (3)客戶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 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針對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 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 為費用。

(九)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技術授權費等,係以 成本減除累計攤銷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 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為可攤銷金額,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 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 3年

(2)專利權: 10~19年

(3)技術授權費: 5~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及耐用年限,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 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 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 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內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 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一)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營運處所復原依據本公司營運之影響而負有復原部分營運處所之義務,針對營運 處所拆除提列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且於拆除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十二)收入之認列

1.授權收入

本公司將自行研發之奈米微胞包覆技術授權予客戶,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或於權利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點認列。當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新藥之開發及銷售權利之活動,使被授權客戶直接受到影響,而該等活動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該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相關授權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基礎認列為收入。若授權不符合前述條件,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則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 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 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 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 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 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 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 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 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個別財務報告時,必須 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 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 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 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 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 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無形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 扣抵使用時方予以認列。本公司係依據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利潤率、免稅期間、 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畫等假設,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經濟、產 業環境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造成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 之估列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9.12.31	108.12.31
零用金	\$	100	10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8,994	46,372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47,544	12,200
附買回債券		8,565	13,799
合 計	\$	95,203	72,471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一)。

(二)無形資產

	b L	電腦軟體	專利權	技術授權費	總 計
	成本:	ф 52.1	22.500	17 111	40 1 4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31	22,500	17,111	40,142
	單獨取得			8,000	8,00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31	: ======	25,111	48,142
	民國108年1月1日及12月31日	<u>\$</u> 531	22,500	<u>17,111</u>	40,142
	餘額				
	累計攤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31	,	6,277	13,889
	本期攤銷	-	1,583	2,376	3,95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531</u>		8,653	<u>17,84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30	5,498	4,322	10,350
	本期攤銷	1	1,583	1,955	3,53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31	7,081	6,277	13,889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3,836	16,458	30,29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5,419	10,834	26,253
	攤銷費用:				
			109	年度	108年度
	營業費用		\$	3,959	3,539
(三)其何	也流動資產				
			109.	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		\$	117,100	301,953
	暫付款			400	62
			\$	117,500	302,015
	其他金融資產係為三個月以	上至一年期之	定期存款。		
(四)其化	也應付款				
			109.	12.31	108.12.31
	應付委託研究費及相關費用		\$	8,737	16,653
	應付薪資及獎金			4,125	3,884
	應付授權金			4,000	-
	其 他			1,588	2,995
	合 計		\$	18,450	23,532

(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	\$	441
所得稅利益	\$	441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損	\$ (148,863)	(174,74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9,773	34,94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29,765)	(34,451)
永久性差異	(8)	(56)
所得稅利益	\$	441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12.31	108.12.31
課稅損失	\$	124,443	94,678
投資抵減	-	69,171	71,812
	\$_	193,614	166,490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 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 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三年度(核定數)	\$ 211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四年度(核定數)	36,876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五年度(核定數)	45,816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六年度(核定數)	63,234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七年度(核定數)	154,999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八年度(申報數)	172,255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九年度(預計數)	148,823	民國一一九年度
	\$622,214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109.12.31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之稅額	得抵減之最後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9,619	自應納營利事業所得				
(民國一○五年核定數)		税年度起五年內				
研究與發展支出	9,342	自應納營利事業所得				
(民國一○六年核定數)		税年度起五年內				
研究與發展支出	50,210	自應納營利事業所得				
(民國一○七年核定數)		税年度起五年內				
	\$69,171					

上述尚未抵減之稅額,依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規定,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稅額,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得以投資於研究與發展及人材培訓支出金額35%至50%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稅額,且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稅額50%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帶薪假 負 債	除役成本 折舊攤提	未 實 現 兌換損失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_	44	<u> 36</u>	356	436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3	36	-	69
貸記損益表	_	11		356	36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_	44	36	356	4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實 現
民國109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	額			\$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貸記損益表				\$	74 (7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七年度。

(六)資本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1,000,000千元及600,00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分別為100,000千股及6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均為483,959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九年度及一○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48,396	45,796
現金增資		2,6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48,396	48,396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2,600千股,以每股32元溢價發行,總金額為83,200千元,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取得,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資本公積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	85,551
失效員工認股權		18	18
	\$	18	85,569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 以資本公積一發行股票溢價彌補以往年度虧損金額分別為85,551千元及171,148千元。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係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股息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1)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九年四月十日及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八年度及一○七年度虧損彌補案,並無累積盈餘可供分派。

(七)毎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_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損	\$ (148,863)	(174,2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8,396	45,981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8)	(3.79)

(八)客户合約之收入

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	
臺灣	\$	7,429	-	
主要產品/服務線:	•		_	
技術授權	\$	7,42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勞務	\$	7,429		

(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優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係屬稅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 人酬勞。

(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	121 4,645
附買回債券利息		195 267
其他		33
	\$ <u> 2,</u>	319 4,915

2.其他收入

出售耗材收入	107年度 \$	<u>100千及</u> 4 -
廠商贊助收入		10
	\$	<u>4</u> <u>1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400 4	100 % *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109年度 \$ (1,85	
外幣兌換損失 其他		

109年度

108年度

(十一)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暨其他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暨其他金融資產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並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故未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定期存單及存出保證金 等。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持有之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 信用良好之對象、政府機構或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 低。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之影響。

	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18,471	18,471			
108年12月31日					
無附息負債(含關係人)	\$ 23,553	23,553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 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如下:

			109.12.31				108.12.31	
		3	小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È</u>							
貨幣	生項目							
美	金	\$	915	28.48	26,059	2,534	29.98	75,967
金融負行	真							
美	金		113	28.48	3,218	159	29.98	4,767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暨其他應付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若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83千元及57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50千元及1,329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_合 計_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5,203	-	-	-	-		
其他應收款		67	-	-	-	-		
其他流動資產		117,500	-	-	-	-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項下)		2,040						
合 計	\$	214,8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u></u>	18,471						

		108.12.31							
				公允	價值				
	<u>#</u>	長面金額_	第一級_	第二級_	第三級	_ 合 計_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3,471	-	-	-	-			
其他應收款		212	-	-	-	-			
其他流動資產		302,015	-	-	-	-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項下)	_	2,040							
合 計	\$_	377,7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_	23,553							

(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及市場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 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指定財務會計部,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其他應收款及投資。

(1)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 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評估進行現金增資,以確保有足夠之流動資 金以及應到期之負債。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暨其他 應付款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有關以外幣計價之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 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十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發行新股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為提升股東價值,定期審核資本負債比率,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資本 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八年度一致。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u>18,775</u>	23,852
權益總額	\$ 246,366	395,229
負債權益比率	7.62 %	6.03 %

(十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9年		108年度
取得無形資產	\$	8,000	-
減:期末應付技術授權款		(4,000)	
支付現金數	\$	4,000	-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別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萬豐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相同

(以下簡稱萬豐公司)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以下簡稱中化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技術授權

其他關係人-中化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將自行研發之「Polymeric micelle奈米微胞平台」以非專屬授權予其他關係人一中化公司,中化公司可利用此平台技術於台灣地區(包括台灣、澎湖、金門及馬祖地區)研究及開發經本公司事先同意之特定候選藥物之劑型產品,相關劑型產品後續衍生之產品專利或技術則歸中化公司所有,惟須另訂專屬授權合約並規範里程金及權利金,該專利授權金價格係參考市場類似交易價格且業已依照合約約定條件收款完畢。

另,該平台技術授權期間為合約成立生效日起至專利有效期間屆滿為止;若該專利未經申請核准,則授權期間為合約成立生效日起二十年。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平台技術相關法定專利登記程序尚在申請進行中。

2.租賃

其他關係人—萬豐公司管理費用其他應付款—關係人109年度108年度109.12.31108.12.312402402121

向其他關係人承租之租賃價格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水準並依租賃契約規定按月 支付租金。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	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270	5,000
退職後福利		198	194
	\$	5,468	5,194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取得無形資產

109.12.31 108.12.31 \$____ 8,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9年度			108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8,049	18,049	-	17,274	17,274		
券健保費用	-	1,372	1,372	-	1,342	1,342		
退休金費用	-	919	919	-	882	882		
董事酬金	-	550	550	-	480	48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77	477	-	432	432		
折舊費用	-	2,059	2,059	-	2,302	2,302		
攤銷費用	-	3,959	3,959	-	3,539	3,539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0人及1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4人及3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 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藥物應用發展部門,主要係從事奈米氧化鐵IOP藥物與奈米微胞應用發展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包括應報導部門之特定收入與費用)、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 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故請詳資產負債表 及綜合損益表。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非流動資產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09.12.31	108.12.31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u>38,</u>	,125 32,720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遞 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且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3	100
支票存款				10
活期存款				30,027
		外幣活期存款(USD314,510.03)		8,957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註2)		47,544
		附買回債券(註2)		8,565
الد ا				05.000
合 計		\$	<u> </u>	95,203

註1:外幣原幣係依109.12.31美元即期匯率28.48換算

註2:

銀行別/票券商		·金額(元)	到期日	利率
土地銀行	NTD	26,000,000	110.2.1~110.3.2	$0.35\% \sim 0.41\%$
元大銀行	NTD	13,000,000	$110.3.21 \sim 110.3.28$	0.37%
元大銀行	USD	300,000.00	110.3.21	0.25%
中華票券	USD	300,744.14	110.1.4	$0.35\% \sim 0.40\%$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留抵稅額	\$	13,310
其他(金額小於本科目餘額5%)		171
合 計	\$	13,481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3,137
勞 務 費		2,529
租金支出		767
車 馬 費		742
其他(金額小於本科目餘額5%)		2,550
合 計	\$	9,725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金_	額
薪資支出	\$	14,912
委託研究費		109,847
其他(金額小於本科目餘額5%)		22,274
合 計	\$	147,033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0269

會員姓名

(2) 寇惠植

(1) 郭欣頤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會員諮畫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三七八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24765568

(2) 北市會證字第一九八九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巨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 查核簽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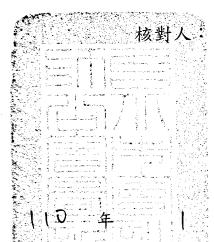
簽名式(一)	多处图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爱惠福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月 13 日